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砺江河流域（化龙片区）村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柏堂村、草堂村和砺江河流域（化龙片区）村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柏堂村、草堂村（清淤修复部分）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编号：JG2023-6692]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23年12月10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3日00时00分止。具体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
1	(主)广东万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2	(主)春涛国际建筑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3	(主)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4	(主)广州市盛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弘基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5	(主)广东新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6	(主)广州自来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通过	
7	(主)量山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8	(主)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9	(主)广东兴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10	(主)广东合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成)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通过	
11	(主)庄严建设(广州)有限公司, (成)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2	(主)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3	(主)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14	(主)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	不通过	因投标文件中



	司, (成) 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在册登记项目 负责人与投标 登记项目负责 人信息不一致 而不通过资格 评审。
15	(主) 广州市盾建建设有限公司, (成)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6	(主)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成)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通过	
17	(主) 广州番禺桥兴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成)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8	(主) 广东浩禹建设有限公司, (成) 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 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联系人: 何工 联系电话: 020-34818331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4892221

联系地址: 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7 号建设局大楼二楼

招标人: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
(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3 年 12 月 09 日